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

考试科目名称：音乐分析B 考试科目代码：[703]

一、考试要求

考生应具有音乐分析的能力，掌握传统和声和曲式音乐理论知识，对所学知识能够灵活应用，能够对音乐作品进行和声分析和曲式分析。和声分析，采用功能标记或音级标记；曲式分析要求画出结构图式，标明调性，并对相关内容进行必要的说明。

考试为命题分析，包括和声和曲式分析。

试卷要求：闭卷笔试，满分150分，其中和声75分、曲式75分。

 二、考试大纲

1、和声分析，内容包括大小调体系功能和声的全部内容，并以古典时期作品为主；

2、曲式分析，以大型曲式结构中的奏鸣曲式为主对学生进行音乐分析能力的考核。